

# 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 紀錄

一、時間：101 年 9 月 20 日上午 9 時整

二、地點：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會議室

三、主席：何主任坤益

四、出席：李明仁老師、廖秋成老師、廖宇賡老師、詹明勳老師、  
趙偉村老師、黃名媛老師、張坤城老師、林瑞進老師。

五、主席報告：

1. 依 101 年 9 月 5 日本系 10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學術委員會議紀錄，有關本系大學部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大三「學士論文」課程，每位教師指導學生數，依公式計算為 **7** 人，請各位老師共同遵守。
2. 本系 102 學年度碩士班推薦甄選招生分則於 101.9.13 招生組通知第 1 次校稿，報考資格改為：國內外大學畢業(含應屆畢業生)或具同等學力資格者。
3. 有關本系各項工作之推動，仍請各位老師協助配合。林場業務及系友會請詹明勳老師、林瑞進老師、張坤城老師共同協助。系學會指導老師請黃名媛老師協助。

六、提案討論：

提案一：有關本系第二週期系所自我評鑑實地訪評作業，請訂定實地訪評時間及推薦自我實地訪評委員5位，提請 審議。

說 明：1. 依本校研發處101.8.14通知(附件1)辦理。

2. 第二週期系所評鑑作業時程，辦理自我評鑑實地訪評時程，將於101年10月1日至11月30日實施，請討論本系實地訪評時間及推薦自我實地訪評委員5位，以填送「自我評鑑實地訪評調查表」(附件2)。

3. 本系96年度系所自我評鑑實地訪評之委員為：陳朝圳教授、王兆桓教授、呂金誠教授、陳明義教授、郭幸榮教

授、許博行教授。(郭幸榮教授及陳明義教授因事無法出席)

- 決議：1.本系第二週期系所自我評鑑實地訪評之委員為：羅紹麟教授、王亞男教授、邱祈榮教授、林世宗教授、呂金誠教授、鄭欽龍教授(候補)。
- 2.訪評時間訂於101年11月13、14日為原則，協調委員之時間再做調整。

提案二：有關本系101學年度「系教師評鑑委員會」委員，提請審議。

- 說明：1.依本系教師評鑑實施要點，置委員5-9人，系主任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其餘委員由系教師評審委員會推薦校內外傑出人士擔任，提報系務會議通過後聘任之。
- 2.經101年9月13日本系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教師評審委員會議決議，本系教師評鑑委員會置委員7人，分別為：何坤益主任(當然委員)、王亞男教授(台灣大學)、李明仁教授(嘉義大學)、黃裕星所長(林業試驗所)、簡慶德研究員(林業試驗所)、廖一光處長(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孫國雄董事長(產業)。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請推舉本系101學年度「院教師評鑑委員會」當然委員1名，請討論。

- 說明：1.依農學院101.9.13EMAIL通知辦理。
- 2.依院教師評鑑實施要點第五點之規定，院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各系所推派1名校內外專任教授擔任當然委員。
- 3.本系100學年度「院教師評鑑委員會」當然委員為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王亞男教授。

決議：推薦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學系王亞男教授為院教師評鑑委員會當然委員。

提案四：訂定「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森林環境與防災研究中心設置要點」與規劃書，提請 審議。

說明：1.依本系101年8月14日本系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決議，同意成立本系「森林環境與防災研究中心」，請各相關老師提出建議，由詹明勳老師召集彙整後，參考本校食品科學系食品加工廠設置要點及規劃書，修改章程後，提系、院務會議、行政會議審議。

2.檢附本系「森林環境與防災研究中心設置要點」草案(附件3)及本系「森林環境與防災研究中心設置規劃書」草案(附件4)。

3.本案通過後，提送院務會議、行政會議審議。

決議：修正後通過，並送院務會議、行政會議審議。

提案五：本系「研究生論文指導要點」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1.依101年9月5日本系101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學術委員會決議，本系「研究生論文指導要點」第四條修改為，本系碩士班研究生有日間一般學制及碩士在職專班學制兩種。本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每一學年指導新進研究生人數，日間一般學制以2年4人為上限；**碩士在職專班學制以2年6人為上限，惟外籍生不受此限。**指導教授及共同指導教授有義務出席研究生專題討論或專題研究口頭發表會議。。

2.檢附本系「研究生論文指導要點」修正草案(附件5)及本系「研究生論文指導要點」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附件6)。

決議：修正後通過。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上午10時10分